

河南省作协会员李庆华

采茱萸

我的家乡古来就有五月初五采茱萸的风俗。听老人们说,只有乘露水采摘的茱萸才算是珍品,所以每到端午节,天刚蒙蒙亮,姑娘、媳妇们便纷纷挎上竹篮去渠坝山坡采茱萸了。

茱萸就是车前草,乡下人又叫它车板菜。《辞海》上讲:车前草是一种多年生草木,中医学上以种子和全草入药,性寒,味甘,功能通淋明目。而翻开《诗经·周南》有一首《采芣苢》,才知道车前所结之子古人以为可治妇女不孕和难产之症。看着姑娘、媳妇们穿着花花绿绿的衣裳,满山遍野,于自由自在的说笑之中,采摘一株株水灵灵的车前草,当年的我曾问过母亲,她戴着我的脑袋说:“小孩子家,哪有这么多的怪神经,车前草前,就是钱财钱嘛。或许这可以算是一种观点,但为什么单单要选在五月初五呢?程俊英先生在《诗经译注》中考证,二南(周南、召南)的产地包括河南的临汝、南阳,湖北的襄阳、宜阳、江陵一带。我的家乡固始西依二南之地,又曾是楚国的北疆,带着楚文化和中原文化的双重熏陶,在屈原的祭日,采茱萸或许就是这种熏陶的结果吧?如果抛粽子赛龙舟是为了打捞那一轮失落的太阳,采茱萸是为了什么呢?

我无法想象古淮河边一群又一群妇女采摘茱萸的盛况,她们是否真的像方玉润《诗经原始》中所描述的那样“三五五,于平原绣野,风和日丽中,群歌互答,余音袅袅,若远若近,忽断忽续,不知情之何以移,而神之何以旷……”,但在我的记忆中,这种活动绝不仅仅是“乡村妇女热爱劳动,随事歌唱”这么简单的事情。五月初五,正值小麦收罢,秧苗插毕,而在“天朗气清,惠风和畅”之晨,一群整日捆在田地的劳动妇女,借采茱萸,放纵一下平日的压抑之情,消除繁重劳动带来的疲倦,在那个时代,恐怕是最有意义的休闲了。无论“大干社会主义”的口号提得多么响亮,每到五月初四的下午,生产队长总要一改平时冰冷的表情,笑着对妇女们说:你们下午提前回家包粽子,别“耽误”了明早去挖菜。“耽误”是“端午”方言的谐音,

周庄

我从北国来,我是一只化缘的小鸟——
南朝四百八十寺,周庄是一株烟雨锁不住的菩提
我轻轻地收拢双翅,便落在了红尘之外
晨檐是禅,暮梁是禅
周庄依然是灰衣和轻舟的芒鞋
流水经过石墩
传来一阵阵木鱼的回声
水上半轮,水下半轮
我只能犹豫在双桥之间——
是化十里荷花还是一朵白云
那一轮明月我不能化去,只能带走
月波之间的一粒珠光
那一柄苏绣我也不忍
只能汲取一阵阵降过来的槐香
化去舞厅闪烁的霓虹
留下楼梯和阿全,留下夜雾中轻轻地鼾声
双翅穿过垂柳和秀竹
一定要化去几句婉约的诗行
每一级石阶都是一部经书
每一朵莲花都停着菩萨的坐卧
当红灯亮起一盏盏盖纱
我也被笼罩在淡黄色的月光之中
——天啊,谁能化我回去

正如说起杭州不得不提白居易和苏东坡,说起扬州,也不得不提起杜牧。
其实,与扬州有关的人物很多。
隋炀帝大兴土木开挖的大运河虽然劳民伤财,客观上却为扬州带来了通商之便,使之成为晚唐时期的经济中心。但隋炀帝在扬州兴建隋宫、迷楼,并搜罗奇珍异宝和妙龄美女充盈其中,其奢侈荒唐导致天怒人怨,终至亡国,自己也死于禁军之手,葬于吴台台下,被后人唾骂千年。
史可法也是一位人物。史可法,明末政治家,军事家。崇祯元年(公元1628年)进士。历任户部员外郎,郎中。崇祯十四年总督漕运,崇祯十六年七月拜南京兵部尚书,参赞机务。崇祯十七年三月李自成攻占北京,弘光政权建立后,拜礼部尚书兼东阁大学士,时称“史阁部”。顺治二年(公元1645年)5月10日,清豫亲王多铎兵围扬州。史可法传檄诸镇发兵援救,仅刘肇基等少数兵至,防守见绌。此时多铎奏劝降,史可法致《复多尔袞书》拒绝投降。二十四日清军以红衣大炮攻城。入夜扬州城破,史可法自刎,被众将拦住。“城人拥下城楼,大呼曰:‘我史阁部也’。多铎劝降,史可法表示:‘众人亡亡,我意已决,即碎尸万段,甘之如飴,但扬州百万生灵不可杀戮’,后壮烈就义。史可法死后,其遗体不知下落,隔年其副将史德威将其衣冠葬于扬州梅花岭畔。”“数点梅花亡国泪,二分明月故臣心”,梅花岭上的史公祠为扬州增添了雄健的一笔。但作为一座以水色为主的都市,人们在心理上愿意接受的还是春风十里、明月二分。

当代著名诗人叶延滨曾经说过,诗人是一座城市的名片。这的确不假。说起扬州,人们随口便能吟出“烟花三月下扬州”(唐·李白)、“天下三分明月夜,二分无赖是扬州”(唐·徐凝)、“前征欢,浑似梦里扬州”(宋·秦观)、“淮左名都,竹西佳处”(宋·姜夔),但独领扬州风骚的当数晚唐诗人杜牧。
大和七年(公元833年),杜牧应淮南节度使牛僧儒之聘第一次来到扬州,任节度使掌书记。大和九年(公元835年)因升迁离开扬州;开成二年(公元837年)杜牧的小弟杜弘惠眼疾,居扬州禅智寺,杜牧放假百日,赴扬州看望;杜牧于(公元842年)杜牧在任黄州刺史期间,曾送弟杜凯依从时任淮南节度使的杜宗。杜牧在扬州前后跨十年,留下了许多诗作。流传甚广的有《扬州三首》、《赠别》二首、《题扬州禅智寺》、《将赴宣州留题扬州禅智寺》、《寄扬州韩判官》、《遣怀》和《汴河怀古》等。杜牧的扬州既有“春风十里扬州路,卷上珠帘总不如”的绮丽多情,也有“二十四桥明月夜,玉人何处教吹箫”的惆怅伤感,更有“十年一觉扬州梦,赢得青楼薄幸名”的无可奈何。即使诗仙李白写下“烟花三月下扬州”这样氤氲妩媚的诗句也不能敌过。当杜牧离开后,扬州就跃升为诗史上的美梦,它开始一遍遍地活跃在歌咏之中,在后世懂憬者的追梦里闪耀,使扬州几乎成为杜牧一个人的扬州。而杜牧也因为留下的那些迤逦的诗句被后人一遍遍风流地说起。

但杜牧同意后人的这些说法吗?让我们一块去唐朝国会会这位诗人吧。
杜牧(公元803年——852年),字牧之,唐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杜家世代为官,在杜氏家族中,杜牧最推算的要算是祖父杜佑,杜佑历任顺宗、宪宗二朝宰相,所撰《通典》二百卷,是我国第一部最有影响的记述历代典章制度的政书。世儒学的家庭激发杜牧从小就立志继承前辈学业,广泛猎取诸子百家,二十岁已经博通经史,尤专注于治乱与军事。二十三岁还未出仕时,为讽喻“宝历(唐敬宗)大起宫室,广声色”,发出纵论兴亡大事、视野广阔、讥讽深刻的《阿房宫赋》,发出了震撼古今的感叹:“灭六国者,六国也,非秦也。族秦者,秦也,非天下也。……秦人不暇自哀,而后人哀之;后人哀之而不鉴之,亦使后人而复哀后人也。”《阿房宫赋》使杜牧一举成名,被时人誉为“真王佐才也”。

杜牧26岁考中进士,开始了仕途生活。最初十年虽为洪州、宣州、扬州地方官的幕僚,却十分关心朝廷庙堂的谋划,希望自己能以文武兼备的方式实现“平生五色线,愿补舜衣裳”的人生抱负,即使在“二十四桥”的扬州他也没有懈怠。公元八三年,他“愤河朔三镇之桀骜,而朝廷专事姑息”,写下了著名的《罪言》,意思是“国家大事,牧不当言,言之实有罪”,此文从历代成败之史实论说山东(包括今河北、山东、山西、河南等地)之重要,杜牧向朝廷提出“上策莫如自治,中策莫如取魏,最下策为浪

是动一动,或偷那么一棵,也将发生一场战争。

随着农村责任制,家乡的这种风俗也渐渐被人们淡忘了,纷繁的生活也让人们渐渐远离那份雅兴那份闲情。但母亲每年总要采一点,即使很少动它,但挂在屋檐下,进进出出看一眼,在宁静的院落也是一种安慰。直到一九八九年的端午因采茱萸崴了脚,在我们的一再告诫下,她才停止这项活动。可是就在那年的冬季,我把女友带回老家,告诉母亲我们准备结婚,母亲很是激动,然后又悄悄地试探着问我,能不能推到端午节呢?我说,已经跟人家讲好了,往后推也没有什么理由啊。母亲再没有说什么。

结婚第九天,我们准备去八十里外的单位上班,临时时,母亲像往常一样给我们收拾行李,最后把一个牛皮纸包裹到了妻子的怀里:把这点车板菜带上,有热了,就煮点喝。我很惊讶,我知道今年的屋檐下是没有茱萸的,便问母亲是从哪儿弄的?母亲面有遗憾地说:冬天这东西不好找,要是等到端午节哪才多呢!我看见母亲的眼里已溢出了泪水。邻居一位大姑连忙开玩笑说:喝点它,会多生孩子的。妻子在一片绯红中把这茱萸中的珍品装进了箱里,我也差点掉下了眼泪。这决不仅仅是因为从此要与一个女孩去筑自己的小巢,而是无法想象,两眼昏花的母亲何以能够以年迈体弱的身躯,翻山越岭找到这些卧在雪里、藏在石缝里刚刚发芽的茱萸?仅仅是因为能够清热或可治难产和不孕之症吗?这种生命的超常释放难道不是对自己青春的最后一次挽留?我想凭着她善良朴实的品质不会想到要我们从屈原的江河中汲取什么,或者希望自己的生命在下一代人的身上激起更大的浪花,母亲之于我是一团更大的谜了。

闲时,男人们总有出门的机会,或去水利工地,或贩运一点山货,女人们整理了衣服和日用品,说完柔情的话语,总要包上一些茱萸,让他们带着,尽管出门在外,熬茱萸是很麻烦的,但男人们都怀揣一颗跳动的心一样带在身边,甚至谁家粗心的女人忘记了,会让男人好长一段时间不痛快。至于未过门的媳妇送给未来丈夫的,他们更像信物一般珍藏着,谁要

天涯(组诗)

洞庭白莲
因为传说,洞庭的白莲似乎比别处坚持得更久,气蒸云梦的八月,火车经过岳阳
我看见满湖的白莲
又一次打开潮湿的龙宫
踩痛的汽笛尖叫一声
保持不住的元气,从烟卤吐出
足音刚到渡口就变成了浪花
浪花轻轻欠起腰肢,就在白莲上结籽,结出一粒粒清秀的行草
幻想奇迹的少年从此下车
穿过“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岸柳
一封家书散在碧波之间
有山羊的声音,有梦的颜色
白莲净如水仙,哪一朵是我的倒影
我能在哪一朵莲座上坐稳
哪一朵白莲将说出深宫的秘密——
湖底还有另一片白莲,盈盈着另一座湖
潮布似的风味得我眼花缭乱

误读杜牧是扬州

战”,他批评此前十余年三次收赵失败,皆因“不计地势,不审攻守”的“浪战”,呼吁恢复唐开国之初的十六卫军事制度,消弭藩镇之祸。他还鉴于往年两河盗起,朝廷战必挫北,东兵自守,而行姑息之政,作《战论》、《守论》。他认真研究《孙子兵法》,为其作注三卷。可惜他的这些论政议军的文章,并没有引起当时朝廷的重视,但后世确有很高的评价,供帝王研读的《资治通鉴》不借用三千字的篇幅摘编了这些文章。从杜牧到司马光经历了200年,政治家兼史学家的司马光,以历史的眼光对杜牧这些议论时政的主张给予肯定,杜牧为人最为得意的事也是为《孙子兵法》作注。他自撰的墓志铭对所有诗词文赋均未置一言,唯一提到的著作就是《注孙子》。杜牧在仕的20多年里,不仅不断上书朝廷提出自己的政治军事主张,更是以身尽忠尽责,他任黄州刺史时“遵行国风,彰扬至化。小大之狱,必以情恕;孤独嫠寡,必躬问抚。”任池州刺史时,针对当地十五年来自江贼盗劫客商、杀人越货的情况进行了调查,分析其组成和流窜规律,上书朝廷在宣、润、洪、鄂及淮南设立共40只船、1200人的巡检军队,并添置官渡,便利商旅,弥绝盗贼。

杜牧一生没有得到重用,其原因:一是身处晚唐衰落混乱的年代;二是不由自主的陷入朋党漩涡;三是个人“疏野放荡”、“不拘细行”的性格。在仕宦失意中,常常流连于歌舞楼馆间,狎妓之事也时常出现。《唐才子传》形容他“风情颇张,不能自遏”。当然《唐才子传》主要从才子一个侧面,记述他的风流事迹,难免有偏颇全。以至于杜牧在后人心目中的形象,不是列国大事的军事家政治家,而是风流倜傥的诗人文士,尽管《新唐书》肯定他“刚直有奇节,不为齷齪小谨,敢论列大事,直陈病利切至。”可后者又有几人知呢?人们津津乐道的只剩下“十年一觉扬州梦”、“二十四桥明月夜”,等等。其实,我们联系作者的身世,会发现这些作品从表面来看是写女子青楼,从深层来看确是寄托了作者自己的情怀。如果联系白居易的《琵琶行》,可知道借女子之身世来

如今没有蛙鸣、没有鸟啼的城市生活,茱萸于我便有了更多的东西,那便是对自然的亲近。在水泥与玻璃暗淡了阳光和星月,在车鸣和打桩机杀死天籁的夜晚,想想这一株株茱萸曾在上帝的目光里恣意地生根、发芽、结籽,在阳光里摇曳,在风雨中坚挺,每一片弯曲的叶脉,轻轻拨动,都能把我带回河岸边三五五五的人群里,感受泥土一样的幸福,自己也在瞬间变成了一株走动的小草,弥漫着乡下人的土气和木讷,温静中心更加清静,在自然的山重水复一颗落满尘俗的浮躁之心也渐渐露出单纯的部分,思维中立马出现炊烟、地米菜,听见牛羊悠闲的歌唱,让我把每一件接近自然的生命都看成了知音。茱萸汁变成了一种饮料,像家乡野山上的毛尖、菊花茶一样,进入五脏六腑,令人跃跃,令人沉沉,令我面对这个世界充满了希望,也有了更加沉重的责任感,这恐怕是母亲始料不及的。

今年的端午节,妻子突然跟我讲:听说校园北面的山坡上长了不少茱萸,咱们去挖一点,怎么样?我为妻子还能保留这份纯真和雅致而激动。早晨五点钟,我们就骑着自行车,带着女儿向那片有松林的山坡驶去,除了鸟鸣,此时的北山静悄悄,能听见松针织阴的忙碌,想起小时候趴在屋后的竹园里,寻找幼蝉,那竹笋破土也是这样的美妙。大自然居然还留着这块翠玉等着我,迟钝的血液仿佛也快了起来,干涸的心无端地溢出了清流。妻子与女儿哼着昨夜电视剧里的主题歌,正一棵棵寻找着惊喜,我却无意间做起了白日梦,不知疲倦的想像飞腾,瞬间便刘去岁月的沟沟坎坎,抵达那棵矮小年轻的垂柳……

远处渐渐有了老农吆喝水牛的声音,公路上越野的车鸣旧唱盘样响起。我们的鞋子全被露水打湿了,居然找到几十棵水灵灵的茱萸。这些于尘世顽强生长的仙草在我们的竹篮里晃悠,我们的心醉了。我们小心翼翼将它们洗净晒干,挂在书房里,每当女儿问起时,我便跟她讲,放假时到奶奶家,她会告诉你的。
妈妈,不知您还记得否?

这些得到先生真传的弟子们
风吹过,哗啦啦的全是“大江东去……”
墙外的油菜已经结荚,小麦正在抽穗
这些聆听过先生吟诵的庄稼也一定与别处不同
菜籽里有小仓,麦粒里藏大贼
聪明的人,抓住商机
快快去注册“老泉菜油”和“东坡面粉”吧
定会令天下人争相购买
一场小雨幸运的落在我的身上
而我却不敢诵读先生的诗句,只能在小雨中默立
一任梨花在我的发际酿酒
一任算命的老者卖弄他的含而不露
走出庙门,小雨就停了
抬起头看着黄昏的两天,一弯新月刚好挂在疏桐之上
而山下的汝州城一片灯火
我想起了天涯何处无芳草。
想起了日“德不孤,必有邻”
想起很多人还在匆忙赶来的路上
他们的脚步正绿着“关关雎鸠”的国土
啊,一条大江悄悄进入我的血管
并将在我东去的脚印里,留下一片又一片芳草

李庆华

河南省固始县人,系河南省作家协会会员、信阳市作家协会副主席、河南省诗教学会理事、信阳诗歌学会副会长。

先后在《人民日报》、《诗刊》、《十月》、《星星》诗刊、《绿风》诗刊、《诗歌月刊》、《中国诗人》、《飞天》、《安徽文学》等发表文学作品400多篇(首),多次获国家及省、市级文学大赛奖。出版诗集有《爱无歧路》、《诗歌评论集》、《中学新诗解读》。



等待一场大雪(组诗)

等待一场大雪
在清寂的季节等待一场大雪
在烟寂的城市等待一场大雪
在最高的楼顶等待鲜亮的面孔、好奇的面孔
敞开胸怀等待另一次重逢
等待浪漫的大雪,等待热情的大雪
等待一场大雪集体的暴动
并在篝火边将节日的晚会点燃
等待踏响竹叶的大雪
等待大雪中的爬犁送来一封迟到的情书
等待迟到的情书重新映红我的脸庞
等待红围巾在雪地舞起的闪电拉响内心的春雷
等待一场大雪牢牢冻住远方的股市
让所有的汽车成为城市的溜冰鞋
等待一场大雪像等待盛大的日出
等待读书的雪花晚归
等待游子的雪花回家
在茫茫之中,一朵雪花是一朵梦游的雪莲
是女人手上的一叶轻盈的桑
一朵水做的雪花,我轻轻地托在掌上
我怕它的天真折了翅膀
我等待着,等待着,等待有一页白帆
鼓起我的梦想
等待一场大雪,等待浸润着
桂花、菊花气息的大雪
等待印着蓝花的棉布一样的大雪
为低处的生活增添不小的暖意——
大雪即将来临,我闻到了雪慢慢开花
慢慢释放出来的金银花的香气
月亮啊,请你拽紧绳子,我要沿此
找到大雪的根——
在清寂的季节,我等待着你的消息
在烟染的城市,我等待着你的光临

祖传的天空
我们目光所及的天空都是祖传的天空
这片天空,辽阔、宁静,一只只飞鸟
和一阵阵大风构成另一种秩序
白云是孕妇的纯棉睡衣,晚霞是少女的红纱巾
雨是远房的亲戚,时常来串门
白雪会在寂寞的夜晚
带来米酒、狗肉和通红的木炭
蔚蓝是祖传的蔚蓝,星光是祖传的星光
(我只是路过,我没有权力涂鴉什么)

油菜花开了,蜜蜂就会来察看墒情
春雷滚过,西瓜就开始琢磨如何圆润
(我只是路过,我没有理由耽误农时)
寒潮是一种提示,洪水是一次警钟
走在祖传的天空下,我小心翼翼
祖先们离我们不远
每一个方向都值得敬畏
我总是与江河一起,与四季一起,我

与日月一起
努力保持着天空的纯粹
——有一天我也会抵达那里,告诉这里的消息
并对我无能为力的事情进行解释
关于祖传的土地,关于祖传的文字
我一样敬重,并会在另一个场合说出
拾捡丢失的东西……
也许,有一天我会找个理由往回走出高楼,走完柏油马路
走上清凉弥漫的小路——
我听见陈旧的骨头叮叮当当
曾经丢掉的头发、牙齿、咳嗽都在路上
小路的尽头有一条小河,童年的笑声
依然在岸边开花——
河水一浪浪迎上来,每洗一次,就少了一圈年轮
我拼命地洗啊洗,洗掉脚气,洗掉口臭
我小心翼翼地洗啊洗,洗掉突出的椎间盘,洗掉乙肝病毒
我还要继续洗,直到洗出通畅的血管
在河边,我还要支起漩涡的锅,用记忆的火苗
把丢掉的东西煮一煮……
小河的那边,竹园青青,没有一片黄叶
南园的田埂上有我跑丢的布鞋
矮小年高的垂柳上还挂着刻骨的教训——
迎面的阳光把我晒成蜂针上的一滴蜜,金黄金黄的
在练习长跑……
春节
多么惬意的日子啊!因为南窗的阳光
让我一次次忘记北窗的白雪
因为寒冷,许多消息都冻在了半路
打开一本诗集,把那首读了一半的诗读完
感觉春天的河流开始在雪下流淌了
远处,不时传来几声鞭炮声
那是土地冒出的灵感,但我没能记下来
我知道,过不了几天
就会挂在柳条上,就会写在油菜花的白云上
茶是家乡的野山茶,鞋是母亲纳的鹅绒棉鞋
一盆腊梅开得正旺
腊梅是父亲嫁接的,土是从南园取来的
所以腊梅的香也是南园的,我的心情是南园的,我也是南园的
妻子和女儿在另一个国度——
女儿做着寒假作业,妻子正在拆一件变废的毛衣
电脑死机好多天了,一只毛笔就把我

写自己的情怀并不是一种新鲜的手段。在后代,如秦观的词,便是“将身世之感打并入艳情”(周济《宋四家词选》眉批),这种手法是很有传承性的。在古代士人眼里,入仕和归隐实在是件大事,而真正甘心归隐的绝对是少数,而且这也发生在步入仕途之后。就这个层面讲,这已经成了中国古代士人的一种情结。这种内在的心理历史沉淀,便转换成一种心理机制,使得在任何一种类似的现象中,都会涌动着一一种彷徨的仕宦情绪。可以说这种情结原本是某种个人感觉,不过它具有普遍性,因而成为历史的情结。这种限于个人情绪的抒发,源于一种失意,而这使得某些士人终于跳出己之情感,开始审视这个社会、历史甚至是宇宙的一种永恒定律。王国维有词《蝶恋花》:“窃窕燕姬年十五。惯曳长裙,不作纤纤步。众里嫣然通一顾,人间颜色如尘土。一树亭亭花乍吐。除却天然,欲赠浑无语。当面对人心中惟独对燕姬心窃语,这其实就是政治选择的表层倾诉。杜牧诗歌中的这种情绪常常还停留在对未来的迷茫感中,不过一个心怀焦虑的形象也就凸现出来了,这就和稼轩在灯市中“众里寻她千百度”一样,透着梦醒般的执着和期待。这种情绪也不单单是一个人的了,我想这是作品最能引人深思的地方。

牛僧儒任扬州节度使期间,扬州连年遭受水灾、旱灾、火灾,可是扬州百姓依然歌舞升平,杜牧的“谁知竹西路,歌吹是扬州”含蓄地表达百姓生活苦不堪言,有谁关心他们呢?同样“谁家唱水调,明月满扬州”等诗句也暗含对战乱不断,百姓流离之时,豪门富贵歌舞升平、纸醉金迷生活的抨击,只是非直述,而没有引起后来者的注意。这对杜牧是不公平的。杜牧临死前,烧掉了自己的大部分著作,现在《杜牧集》里许多诗是后人搜集补充的。杜牧最看重的《论孙子》并未广为流传,而他自己烧掉、不愿流于后世的某些诗,却被人找到,且流传甚广,这些当然是有违杜牧的本意。其实杜牧在世时,在《遣怀》中就有“落魄江湖载酒行,楚腰纤细掌中轻。十年一觉扬州梦,赢得青楼薄幸名”的诗句,既是对年轻时的那种作风表示了忏悔,又是对人们误读他的感慨。朋党之争,他陷在其中挣扎反复,政治消磨了一个昂扬的青年。十年一梦,他觉得该醒了,然而那魂魄却遗落在彼处。风月尚可容身,政治已经没有容身之处了,你看,“赢得”两字间得隐隐不屑,“薄幸名”后藏住的自嘲后悔之心,不是不难感觉么?